|  |
| --- |
| 平 阳 县  国有企业采购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平阳县机关幼儿园异地扩建工程教学玩具及办公家具**  **招标编号：PYCG210521044**        **采 购 人：平阳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联 系 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577-58105300**    **采购机构：浙江首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13868560509**      **二○二一年五月** |

**投标保证金办理注意事项**

●为了您的投标工作顺利进行，投标前请按规定时间先将投标保证金从供应商账户转入招标文件规定的银行账户,并确认到账。

●为了帮助您选择快捷的保证金支付结算方式，请您联系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结算窗口：咨询电话：(0577)63193058 陈女士

●交付方式:汇票/支票/银行转账/其他结算方式；不得以现金方式存入。

●保证金退付：未中标的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供应商确定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投标保证金由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直接退还到原汇入账户，无须供应商出具保证金收据。

●温馨提醒：保证金到账后，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再出具保证金收据，投标时请您携带相关汇款凭证；请认真填写贵单位银行开户信息以方便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退还贵单位投标保证金。

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浙江首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平阳县机关幼儿园异地扩建工程教学玩具及办公家具公开招标的公告**

**公告日期：2021年5月24日**

根据《平阳县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浙江首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平阳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委托，就平阳县机关幼儿园异地扩建工程教学玩具及办公家具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1. **招标编号: PYCG210521044**

**二、采购组织类型：国企采购**

**三、招标项目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序号 | 标项名称 | 数量 | 单位 | 预算金额  (万元) | 简要规格描述或标项基本概况介绍 | 最高限价  (万元) | 备注 |
| 1 | 平阳县机关幼儿园异地扩建工程教学玩具及办公家具 | 1 | 批 | 188.7 | 平阳县机关幼儿园异地扩建工程教学玩具及办公家具 | 188.7 |  |

**四、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符合《平阳县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第十二条对投标主体的要求；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招标文件的报名/发售时间、地址、售价:**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无需提前报名。**符合资格要求的供应商均可在本公告附件下载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售价：500元，开标现场签到收取），按规定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递交投标文件（招标文件下载网址 ：**http:// [www.pyztb.com/](http://www.pyztb.com/)**或**http://www.zjzfcg.gov.cn**,招标文件如有补充更正均见**http:// [www.pyztb.com/](http://www.pyztb.com/)、http://www.zjzfcg.gov.cn**）。

1. **投标截止时间：**2021年6月25日 上午9：30
2. **投标地点：**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大厅（平阳县鳌江镇火车站大道和谐家园二楼）
3. **开标时间：**2021年6月25日 上午9：30
4. **开标地点：**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开标室（平阳县鳌江镇火车站大道和谐家园二楼）

**十、投标保证金及交付方式（未按规定交纳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保证金：18000元人民币(大写壹万捌仟元整)；**

**交付方式：汇票/支票/银行转账/其他结算方式；不得以现金方式存入。保证金交纳日期：要求2021年6月25日 上午9：30 前到帐（投标保证金不接受递交现金）**

**从以下三个帐户任选一个均可**

1、保证金账户: 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平阳县农商银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201000090038285006467

2、保证金账户: 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农行平阳县支行

银行账号：6228400337569052668

3、保证金账户: 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平阳县支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375378016608

**十一、公告期限： 5个工作日**

**十二、其他事项**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发售截止日为准）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发布后的第6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潜在供应商需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进行免费注册，具体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供应商注册要求（中标供应商必须在签订合同前成为浙江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供应商）。**

**3、本项目属国企采购项目，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只负责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平阳县分网上发布公告，提供开标评标场地，不承担招标文件审核和交易过程监管职责。对招标文件或开标评标过程有疑义的，向采购单位或代理机构质疑；对质疑答复、合同履约不满意的，向监管部门平阳县财政局投诉。**

**十三、本项目实施理由和现场防护措施：**

采购组织机构制定的现场防护措施：加强采购活动场所防护，建立登记问询制度。采购人会同交易中心按照疫情防控的有关要求，做好采购活动现场人员健康码等信息登记、体温检测、口罩佩戴手部卫生消毒、隔空就坐等各项工作，并询问近14天内的旅行史特别是湖北及较重疫区的旅行史，了解近一周的个人身体情况和发热病人接触史现场所有人员做好个人防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评审专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应当做好个人防护，场地将安排在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室，评审之前，对该场地进行消毒；评审专家须佩戴口罩，持有浙江省健康码绿色码且体温不超过37.3度，否则将谢绝其参加评审；评标室内要求评审人员隔空就坐；评审结束后，现场人员分散离场，不要在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逗留。

**十四、联系方式：**

采购人或其委托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1、采购人：平阳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人地址：平阳县昆阳镇

联 系 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577-58105300

2、代理机构名称：浙江首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机构地址：平阳县昆阳镇横阳路299号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13868560509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名称：平阳县财政局国企组织科

联系人：蔡先生

监督投诉电话：0577-63886781

传真：0577-63889821

地址：平阳县昆阳镇人民路平阳县财政局

**投 标 通 知 (邀 请) 书**

浙江首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平阳县机关幼儿园异地扩建工程教学玩具及办公家具进行公开招标，特通知贵公司（企业）前来投标。并请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认真准备好投标文件，按时前来投标。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 项目名称 | 平阳县机关幼儿园异地扩建工程教学玩具及办公家具 |
|  | 项目编号 | PYCG210521044 |
|  | 资金来源 | **财政性资金** |
|  | 采购预算  （最高限价） | 具体见招标公告 |
|  |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  | 采购人 | 采购人：平阳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人地址：平阳县昆阳镇  联 系 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577-58105300 |
|  | 采购代理机构 | 代理机构名称：浙江首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机构地址：平阳县昆阳镇横阳路299号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13868560509 |
|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 招标内容 | 具体内容见招标文件 |
|  | 投标供应商  资格要求 | 详见招标公告 |
|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接受 |
|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组织 |
|  |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允许 |
|  | 投标货币 | 人民币 |
|  | 投标语言 | 中文 |
|  | 投标文件份数 | **正本1份，副本4份。** |
|  | 投标有效期 |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起90天内 |
|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投标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均须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由投标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印章（或签字）。投标文件中所涉及的公章必须是投标供应商全称的公章，不得使用投标专用章、合同章等类似图章代替。 |
|  | 密封、装订  要求 | 投标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的商务报价文件与技术资信部分投标文件分开包装密封，封口处应有投标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印章（或签字）。如投标文件的商务报价文件与技术资信部分投标文件未分开制作与包装或未密封，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
|  | 投标样品 | 不需要  需要 详见采购内容及要求 |
|  | 投标保证金 | 详见投标保证金办理注意事项。 |
|  | 履约担保 | □不需要  需要 合同签订前中标供应商应提供合同总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至采购人指定账户。 |
|  |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及获取方式 | 按照采购公告规定的时间获取。  □现场报名后获取；  直接从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或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平阳县分网http:// www.pyztb.com /直接下载。 |
|  | 投标截止时间 | 2021年6月25日 上午9：30截止(北京时间)。 |
|  |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及地点 | 2021年6月25日 上午9：30截止(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大厅（平阳县鳌江镇火车站大道和谐家园二楼）。 |
|  | 开标时间  开标地点  注意事项 | 开标时间：2021年6月25日 上午9：30正 (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大厅（平阳县鳌江镇火车站大道和谐家园二楼） |
|  | 开标程序 |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名称，并点名确认投标供应商是否派授权代表到场；  （3）宣布唱标人、记录人、监督人员等有关人员姓名；  （4）密封情况检查：由监督人员或投标供应商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密封情况；  （5）开标顺序：投标供应商送达投标文件的逆序；先开启技术资信部分投标文件，评审结束后，宣布资格审核情况及技术资信评审情况，再开启报价文件；  （6）确认开标结果：投标供应商授权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并同时由记录人、监督人当场签字确认。  （7）宣布开标结束。  （8）投标供应商授权代表未参加开标会议；未到场签字确认的，不影响开标，评标过程，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
|  | 评审委员会的  组建 | 评标委员会构成：采购人依法组建，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确定方式：按相关规定从专家库中抽取。 |
|  | 政府采购  扶持政策 | 1、对符合财政扶持政策的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评标价格优惠。 |
|  | 供应商信用查询 | 1、投标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2、投标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  3、投标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网页截图打印；  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截止评标当日，经查询“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存在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做无效投标处理。 |
|  | 合同备案 | 1、中标供应商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2日历天内将合同扫描件电子版发给浙江首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邮箱：[591279371@qq.com](mailto:%20309705385@qq.com)；  3、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按规定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予以公告。 |
|  | 合同履约管理 |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依法加强对合同履约进行管理，并在中标单位供货、项目验收等重要关节，如实填写《合同验收报告》（或考核资料），并及时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验收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
|  | 免则声明 | 1、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过程中产生的费用。无论何种因素导致采购项目延期开标、废标（流标）、投标供应商未中标、项目终止采购的，采购人与代理机构均不承担供应商投标费用。  2、投标供应商在投标、合同履行过程中必须做好安全保障工作，不因项目实施而危及自身及第三方人员、财产安全。若发生任何安全事故，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损失。 |
|  | 解释权 |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约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约定不一致的，以逻辑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约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
|  | 质疑受理联系方式 | 受理单位：浙江首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受理人： 王先生  联系电话：13868560509  地址：平阳县昆阳镇横阳路299号 |
|  | 投诉 | 根据《平阳县国有企业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的规定，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首先依法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县国资部门提起投诉。 |
|  | 投诉受理联系方式 | 平阳县财政局国企组织科  联系人：蔡先生  监督投诉电话：0577-63886781  传真：0577-63889821  地址：平阳县昆阳镇人民路平阳县财政局 |
|  | 注 | ▲中标供应商在合同签订前，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其投标文件中的相关文件资料的原件进行审核；如无法提供原件或提供的原件与其投标文件中的不符，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提交主管部门处理。 |

招标文件目录

第一部分、项目简介

第二部分、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三部分、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三、招标文件

四、投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六、开标和评标

七、授予合同

第四部分、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相关说明

第五部分、合同格式

第六部分、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附件一、投标函

附件二（一）、开标一览表

附件二（二）、详细分项报价表

附件二（三）、投标产品的数量、配置及主要技术参数表

附件三、偏离表

附件四、投标资格、资质证明文件

附件五、其他投标文件

附件六、随机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清单

附件七、产品零件、易损件、备品备件报价表

附件八、2018年01月01日以来同类项目业绩

附件九、节能环保产品声明函、节能（环保）产品清单（如有则提供）

附件十、针对本项目拟派人员名单

附件十一、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资格声明

第七部分、评标办法

第一部分 项目简介

一、项目简介

浙江首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平阳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委托，以公开招标方式采购平阳县机关幼儿园异地扩建工程教学玩具及办公家具，本次招标资金已经落实。

我们热忱欢迎有关公司（企业）前来进行投标。

**第二部分 招标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总则**

1、本技术规范要求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基本技术要求，并未对所有技术细节作出规定，供应商应提供符合本技术要求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优质设备。

2、供应商设备与本技术要求不一致时，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予以说明，并由评标委员会鉴定供应商设备能否达到要求。如供应商没有在投标文件中提出异议，则视为供应商提供的设备完全按照本招标文件要求。

3、技术要求及标准的执行

供应商提供的设备应标明所执行的质量标准，若同一标准已颁发新标准，则按最新标准执行。若同一设备同时有几个标准（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等），则按最高层次的标准执行。

供应商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标准完成本次采购产品的供货、运输、装卸、就位、安装、调试、技术培训、检验、通过有关部门验收、维保期服务、产品终身维修等各项工作，并保证投标产品使用的安全性能与检测结果的可靠性。如中标，中标供应商及制造商对中标产品使用的安全性能与可靠性负全部责任。中标供应商须随产品提供使用说明书与维保卡。

1. **采购内容（以下所有参数是为了对拟投标的货物的技术指标和功能要求更好的说明，欢迎其他能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且性能相当的产品参加。产品性能是否相当由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认定。）**

（一）**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具体详见“采购清单”附件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采购说明 |
| **1** | 活动室家具 | **1项** | 详见“采购清单”附件1 |
| **2** | 安防设备器械 | **1项** |
| **3** | 保健隔离室设备 | **1项** |
| **4** | 户外玩具 | **1项** |
| **5** | 办公家具 | **1项** |

1、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必须注明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产地等。

2、供应商送货时，如使用单位需要则须按使用单位要求安装、摆放。

**（二）样品（如有则提供）：**

**1、开标提供样品清单：**

|  |  |  |  |
| --- | --- | --- | --- |
| 样品名称 | | 要求 | 数量 |
| **（一）班级及多功能室** | 序号1 儿童桌（大班） | 1:1成品，技术参数详见上述采购清单 | 1张 |
| 序号21儿童椅（中班） | 1:1成品，技术参数详见上述采购清单 | 1张 |
| 序号38 儿童床（小班） | 儿童床床板、边沿各一块 | 各一块 |
| **（二）户外玩具** | 序号1大型玩具 | 主要支撑木头立柱12\*12cm一节 | 1节 |

**2、投标现场提供的投标样品上应标明样品名称、供应商名称、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3、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提供全部样品，样品样式、材料须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如有不符者，由评标委员会认定是否为重大偏离，属于非重大偏离的，评标委员会给予样品评分扣分；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为重大偏离的，做无效投标处理。**

**3、无论供应商提供的样品是否存在偏离，中标供应商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产品。评审结束后排序第一名中标供应商的样品实物留采购人处封存，作为验收依据之一，其余供应商样品退还。**

**4、防疫措施**

根据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只允许供应商派1-2名代表递交实物样品和投标文件。参加递交的人员必须为符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允许出行的人员，须佩戴好口罩，出示健康绿码，经体温测量正常和信息登记后方可进场。如不符合上述防控要求所导致未能参加本采购活动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三）其他说明：**

**（所有图片仅供参考，规格根据实际现场设计改动，为使家具等教具设备附合整体装修风格，业主有权要求中标供应商在不改变材质的前提下免费重新设计款式样式规格颜色）**

1. 供应商应明确参投设备的品牌型号，如果该品牌型号中有分不同系列的，还应明确系列的型号，否则在供货验收时以该品牌型号的最高系列最高配置验收。
2. **供应商须充分考虑到完成该项目的运输费，搬运费，质保期间人员的安装费和维修维护费，住宿餐饮费等均由中标供应商负责。考虑到教玩具设备在搬运过程中有可能有损坏现象，供应商需做教玩具设备的运输包装，损害严重的家具采购人有权拒绝收货。**

**3、此次供应商投标报价均需包含家具桌面、茶几面等贴保护膜的费用。**

**4、供应商须自行勘查现场，并按采购人要求进行供货、安装等，本项目涉及的辅材、装修材料（包括清单中可能遗漏或不足的材料）均采用包干方式进行发包，供应商自行承担报价风险。**招标文件的配置要求仅是本项目的关键技术要求，如在施工过程中出现无法实施或者缺少相关设备和配件的情况，供应商应免费予以更换或补充同档次或更高档次的相关设备和配件。

**5、供应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检测报告、产品合格证、产品说明等相关证明资料给予佐证。**

**6、投标供应商需保证投标资料的真实性，签订合同前，采购人将进行如实核对，如查实投标资料有弄虚作假行为，将上报采购主管部门，废除其中标人资格并有保留追究责任的权利。**

**7、本项目采购人将对到货设备进行严格验收，供应商投标文件偏离表中未注明偏离，但实际到货设备达不到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做验收不通过处理，对此采购人有权无条件取消合同，并上报财政主管部门给予相应处罚；供应商到货及安装、退货等所造成的损失自行承担，供应商须慎重投标。**

**8、招标文件的配置要求仅是本项目的关键技术要求，供应商需对整体集成方案的可行性负责，如在集成过程中出现无法实施或者缺少相关设备和配件的情况，供应商应免费予以更换或补充同档次或更高档次的相关设备和配件。**

9、**投标供应商需保证投标产品参数的真实性，按招标文件要求，在中标后需要提供有关产品的质保证明。**投标供应商需保证投标产品参数的真实性，供货时，采购人将进行如实核对，如查实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有弄虚作假行为，将上报采购主管部门，废除其中标人资格并有保留追究责任的权利。

10、本项目采购人将对到货设备进行严格验收，供应商投标文件偏离表中未注明偏离，但实际到货设备达不到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做验收不通过处理，对此采购人有权无条件取消合同，并上报财政主管部门给予相应处罚；供应商到货及安装、退货等所造成的损失自行承担，供应商须慎重投标。

11、招标内容所要求的指标参数是根据实际业务需要所提出，如供应商有不满足的指标，需如实说明，不允许参数作出模糊的应答，发现有虚假应标行为的将做无效投标处理。

**三、商务条款**

1、免费质保期（质保期两年）

1.1.除特殊说明外，项目所有货物要求2年的免费质保期（验收合格移交后）；质保期内因产品本身缺陷（非人为因素）造成各种故障应由中标供应商免费技术服务和维修、更换（某些制造厂商的质保期高于本要求的，按厂商承诺实行）。质保期后，如招标人要求，供货商应长期负责有偿优惠维修。

1.2、在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应负责对其提供的设备进行现场维修、损坏件更换，不收取额外费用。

1.3、质保期后，如采购人要求，供货商应长期负责有偿优惠维修。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说明质保期内提供的服务计划。

1.4.质量保修期内，要求供应商7×24小时电话响应技术咨询，除非采购文件另有规定，供应商须在接到采购人维修要求电话后，12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现场维修，如果不能修复，则提供同样备机供采购人使用，直至设备修复。

1.5、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说明质保期内提供的服务计划。

2、付款方式：

2.1、**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中标供应商应提供合同总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形式：银行转账或保函（保函截止时间为项目验收后20天内））；

2.2、签订合同后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成交供应商按要求把所有设备运到现场并安装调试完毕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至合同金额的97.5%，余2.5%为质量保证金，同时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在验收合格后满二年，无质量与售后服务问题，采购人无息退还质保金。

3、安装调试

3.1. 安装施工：需供应商提供技术人员安装调试

a.安装地点：按招标单位要求。

b. 安装施工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

c. 安装施工过程中发生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3.2.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其安装调试过程中使用单位需配合的内容。

4．完工期

▲**完工期：供应商提供最短完工期（最长不得超过30日历天）；交货地点：按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5、验收

中标供应商已按合同规定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的货物，并经招标人组织检验合格，所有的技术资料和清单已向招标人提交并被接受，验收视为合格， 若因中标供应商质量问题等导致验收不合格，中标供应商应及时予以处理，直至验收合格，期间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招标人保留向中标供应商索赔的权利。

6、培训

中标供应商应对招标人的操作人员、维修人员提供培训，使其能对系统进行日常的维护保养及能对一般故障进行维修。

培训分为现场培训及供应商公司培训；培训计划由供应商制订，培训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详细的培训计划。

**四、工作范围**

根据招标文件，各供应商须按国家有关标准及 规范完成下列工作：

1）提供完整成套的货物；

2）产品及相关附件的提供、运输、装卸、就位、安装、调试、检验、通过验收；

3）完成各项安装、调试、检验、测试等工作，并在买方的配合下通过的验收；提供各种数据资料；直至通过验收；供应商须参与消防、应急、电梯联动验收，资料移交，人员培训服务等。

4）质保期内维保及维修及质保期后终身维修；质保期内每月一次巡检，每年至少一次免费保养。

5）售后服务的措施及承诺。

注意：除质保期后终身维修外以上其他工作内容的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 一、说明

1、本次采购工作是按照《平阳县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试行）》及相关法律规章组织和实施。

2、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活动中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3、**供应商必须投全部内容，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本次采购商务报价文件与技术资信文件分别评审，评标委员会首先评审供应商技术资信部分，技术资信部分无效的供应商不进入商务报价评审。要求供应商技术资信部分的投标文件（含资信与服务）中不得含本项目报价，否则做无效投标处理。

**5、采购人保留根据实际需要调整采购设备范围、数量的权利。**

**6、本项目采用包干方式，项目实施过程中各项单价不予调整。供应商须自行现场勘察，以求得准确的报价依据。供应商须自行考虑投标报价的风险。**

7、本项目如涉及国家规定强制认证的，供应商所投标设备均应符合工业品生产许可证，3C认证，环保设备认证等强制认证规定。且中标供应商须在采购人对本项目验收时提供相关证书证明资料，否则做验收不能通过处理，并对中标供应商处以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罚款。

**8、本项目采购预算（最高限价）为188.7万元人民币；供应商投标报价超出该采购最高限价的，该供应商按无效投标处理。**▲

**9、供应商企业不是独立法人的，按浙财采监[2013]24号文件执行。**

**10、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如在评标过程中发现供应商间存在上述关系，评标委员会可以对存在上述关系的供应商做无效投标处理。▲**

**11、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单项产品投标价格比重占总投标价50%及以上的认定为核心产品（有效投标供应商中一家供应商该项投标价格占总投标价50%级以上即认定），多家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12、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供应商只需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不接受现场报名。为保证招标工作顺利进行，供应商须确保投标保证金：2021年6月25日 上午9：30到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账户；投标保证金未按规定时间到账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13、本次招标文件中，带有“▲”标注的有关技术和商务条款要求供应商做实质性响应，供应商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回答并完全满足这些要求。否则若有一项“▲”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投标无效处理。**

**14、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等：**

1）投标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2）投标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

3）投标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网页截图打印；

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截止评标当日，经查询“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存在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做无效投标处理。

**15、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市场监管总局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市场监管总局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投标无效。**

**16、为保证供应商顺利投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前自行登录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平阳县分网（http:// www.pyztb.com /）或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查看是否有补充更正公告文件。如供应商未按补充更正公告文件进行投标的，责任自负。▲**

**16、投标文件递交：**

**（一）邮寄方式：投标人可以采用邮寄的方式递交投标文件，但须备注当面签收确认，否则由此产生的投标文件遗失以及投标文件破损而导致投标无效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邮寄接受时间：疫情期间考虑人员调配问题，邮寄接受时间仅限于2021年6月24日 上午10:30分-下午16:30分，2021年6月25日 上午9：30分前，投标人须确保投标文件在邮寄接受时间内将投标文件寄到邮寄地址，否则导致投标文件不能接受或者未能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送至开标地点而产生投标无效的后果，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邮寄接受人及联系方式：王先生 13868560509**

**邮寄地址：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大厅（平阳县鳌江镇火车站大道和谐家园二楼）**

**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说明方式：供应商投标文件需注明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的联系方式及电子邮箱。需要供应商澄清或签字确认的，供应商代表未到现场的，则发送询标或签字确认相关内容至供应商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电子邮箱，供应商代表30分钟内澄清、说明、确认或者更正的回复发送至591279371@qq.com，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澄清或确认的则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

**（二）现场递交方式**

**采用现场递交方式的，若开标时仍在疫情期间，进入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投标人员（原则上只允许一名投标人代表进入），须佩戴好口罩，出示健康绿码，经体温测量正常（不超过37.3℃）和信息登记后方可进入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符合上述要求的人员，不得进入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其投标文件等资料由代理机构人员在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口接收，送至收标处。**

**符合上述要求的投标人员进入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投标文件等资料送至收标处后，建议马上离场不要在平阳县公共资源内逗留，全程不得脱下口罩，不得随意走动，不与任何人员有密切接触，适当保持人员间隔距离，不扎堆聚集，不扎堆就餐，不面对面就餐，避免就餐时说话，不喧哗闲聊，在接触自己面部、特别是鼻孔与眼睛前先洗手，做好健康防护。**

**因疫情原因，倡导投标人员不参加开标会议，由业主代表在开标现场监督，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具备影音录像功能。请各投标人员在开标评标期间保持手机畅通，如遇询标等情况将电话通知联系投标人员。投标人员应严格遵守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的相关规定。**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按招标公告要求

三、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

1.1招标文件发放

供应商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或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平阳县分网直接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

1.2招标文件约束力

**▲**供应商一旦获取了本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所有条款和规定。

1.3招标文件的组成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及补充资料等组成。

2、招标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如有疑点要求澄清，可用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下同）通知招标代理机构，但通知不得迟于规定的质疑时间前使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招标代理机构将采用用网上答疑形式予以答复。

3、招标文件的修改

3.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有权修改招标文件，并在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补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补充和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有约束力。

3.2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招标文件要求修正投标文件，采购人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网上告知。

四、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

1.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详细编制投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上响应。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条款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未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但允许投标在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出现的微小差异。

1.2**供应商必须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关技术参数、资料，包括采用的计量单位，并保证投标文件的正确性和真实性。投标文件全部内容应保持一致，否则可能导致不利于其投标的评定甚至被拒绝。技术和商务如有偏离均应填写偏离表。**

1.3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详细编制投标文件，所有文件资料必须是针对本次投标。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可能导致被拒绝。

2、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商务报价部分和技术资信部分两部分组成，须分别装订成册，分别密封。技术资信部分（含资信与服务）不得含报价，否则投标将被拒绝。**

**2.1、商务报价部分组成**

1）开标一览表（附件二（一））

2）详细分项报价表（附件二（二））

3）随机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清单（附件六）

4）产品零件、易损件、备品备件报价表（附件七）

**2.2、技术资信部分组成**

1) 投标函（附件一）；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件四、一）；

3）投标产品的数量、配置及主要技术参数表（附件二（三））；

4）投标产品的主要技术、配置、性能、特点和质量水平的详细描述及产品样本图册（包括配置、部件来源说明等）（**如果资料提供不全或完全抄袭招标文件，可能导致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定**）；

5）商务偏离表、技术偏离表（附件三（一）、附件三（二））（如有偏离须明确列出）；

6）投标供应商情况声明（见附件四（二））；供应商财务报表、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依法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供应商“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信用记录网页截图（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7）供应商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有效公章）；

8)供应商（制造商）质量体系认证证书、供应商相关资质、资信或信用证书（如有则提供，复印件加盖有效公章）；

**9）**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相关投标产品的工业品生产许可证、3C认证、检测报告等技术要求中要求的各种资格证书（如有则提供，复印件加盖投标供应商有效公章）；；

**10）2018年01月01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附件八）（复印件加盖有效公章）；**

11**）**节能环保产品声明函、节能（环保）产品清单（如有则提供）（附件九）；

12）**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详细方案；**针对本项目拟派人员名单（附件十）；

13）售后服务详细的计划方案说明与承诺、产品的质量保证期，距离采购人最近的售后服务机构的详细介绍、服务机构总负责人，电话，地址，技术力量配置等；质保期外服务收费内容及保证措施。

14）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资格声明（见附件十一）

15）享受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折扣须按供应商单位性质提供以下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有，须提供）：

（1）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申请注册加入政府采购供应商库（不包括公示期内，提供浙江省政府采购网页面截图或其它入库证明材料，加盖供应商公章）；

（2）《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

（3）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附件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

**16）质量服务承诺书、诚信投标承诺书、技术资信评分项索引表；**

17）根据招标文件中的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及评审办法等，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和资料；

**以上所需的各种证书、证件、证明、执照若系复印件，须在复印件上加盖有效的投标供应商单位公章。**

3.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3.1、投标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按照按第三部分第四条第2款所列出的内容及格式逐一按顺序组成投标文件并装订成册。

3.2、开标一览表为在开标仪式上唱标的内容，供应商需按格式填写，统一规格，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4.投标报价

4.1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投标价。

4.3、本次招标只有一次投标报价的机会，投标报价为到货并送到最终用户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的全部费用。供应商应在各自技术和商务占优势的基础上并充分考虑本项目的重要性，提供对采购人最优惠的投标报价。

4.4、投标报价应包含以下费用。

* 产品价格
* 增值税等其它税（包括商检等），须将税费及税率单列
* 随机特殊工具、随机配件、易损件费（计入产品价格，单列报价清单）
* 运杂费（包括产品到最终用户的装货、卸车、就位费等）
* 运输保险费（保险由供应商负责）
* 产品安装费、调试、检测及验收费（包括安装调试人员的食宿、交通等）
* 培训费及质量保证期服务
* 招标代理服务费
* 其他费用

**▲**供应商在投标报价中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否则采购人将视投标价格中已包括所有费用。

供应商对在合同执行中，除上述费用及招标文件规定的由中标供应商负责的工作范围以外需要采购人协调或提供便利的工作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说明。

填写报价表格时，各项费用应如实填写。采购人要求分类报价是为了方便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不限制采购人以其认为最合适的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5.投标

5.1投标要求

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包含在总价之中。供应商的《开标一览表》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制，凡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文件将可能被拒绝。

6、投标保证金

6.1供应商须按投标通知书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否则采购人将拒绝接受其投标文件。

6.2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了合同且一份合同原件给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采购科备案后5个工作日内凭投标保证金收据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将在确定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后5个工作日内凭投标保证金收据退还。

6.3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转至采购人指定的账户。

1）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

2）中标供应商未按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未按规定提供履约保证金。

4）弄虚作假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的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

7、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7.1自开标日起90天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7.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7.3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7.4当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均以正本为准。当供应商投标文件未注明正本与副本且出现不一致时，评标委员会可以认定供应商出现选择性投标而对其投标予以废标。

8、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8.1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退色的墨水填写，并注明“正本”字样。副本可以复印。投标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错漏必须修改，修改处须由同一签署人签字或盖章。由于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8.2投标文件须由供应商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供应商应写全称。

**8.3投标文件的份数：按招标文件第三部分第四条第2款要求提供的各种文件，商务报价部分投标文件、技术资信部分投标文件均提供一式伍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肆份。(商务报价部分投标文件和技术资信部分投标文件均分开装订，分别密封)。**

**五、投标文件的密封与递交**

**1、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1投标文件应按以下方法装袋密封**

▲商务部分正本、副本一起密封；技术资信部分正本与副本一起密封。所有投标文件资料装订成册，并注明正、副本字样后装入密封袋内，密封袋上应有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投标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封皮上写明采购人名称，招标编号、招标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并分别注明“商务报价投标文件”、“技术资信投标文件”、“开标时启封”字样。

1.2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由此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2、投标截止时间**

2.1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送达指定的投标地点。

2.2采购代理机构如因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将以网上发布公告的形式通知。在这种情况下，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的约束。

3、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3.1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送达以后如必须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将书面的投标修改文件或撤标通知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处。

3.2投标修改文件必须密封完整。

3.3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以传真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撤标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补充有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的正式文件。

3.4供应商在开标以后要求投标文件修改和撤回的，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转至采购人指定的账户。

4、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到指定的收标地点，并同时递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密封在标书内无效），授权代表合法有效的身份证件（原件）。投标人如是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同时递交法定代表人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明原件；**

**由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确认投标资格。未提供以上证明的投标文件将拒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受：

1）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2）未密封的投标文件；

3）由于包装不妥在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投标文件；

4）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参加开标会议。

5）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提供法定代表人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明原件（或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六、开标和评标**

**1.1、开启资格审核投标文件**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开启“技术资信部分”投标文件。开标前，首先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当众开启供应商的“技术资信部分”投标文件；然后由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对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资格进行审核，并对审核通过的进行综合评审，审核未通过的给予退还商务报价部分投标文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将按资格审核未通过处理：**

**1）未提供供应商营业执照复印件及供应商营业执照网上查询网址链接的；**

**2）未按规定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3）评标现场经查询：截止评标当日，经查询“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存在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平阳县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第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做无效投标处理。**

**1.2 开启商务报价部分投标文件**

（1）开商务标时邀请所有供应商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准时出席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供应商代表未参加开标会的，事后不得对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2）宣布对各供应商投标保证金等审查结果和技术、资信标得分情况。

（3）检查有效供应商“商务标”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开启“商务标”，唱读“开标一览表”全部内容。**唱读结束后，供应商代表应对唱读内容及记录结果当场进行校核和签字确认，如有异议应当场提出，否则视为默许同意。**

（4）开标时没有启封和宣读的投标文件，原封退回给供应商。

（5）开商务标时，招标人指定专人作好记录，存档备查。

1.3投标价格修正

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核查，核查时发现投标报价内容不清楚可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投标分项报价表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评审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供应商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并对投标供应商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评标

2.1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2）要求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3）根据采购人授权确定中标供应商名单；

4）向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2.2、评标应当遵循下列工作程序：

1）投标文件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投标供应商资格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4）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并根据采购人的授权确定中标供应商。

2.3、**本次采购，如果供应商报价超出本项目最高限价的，供应商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2.4、**截止时间及评审期间，出现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采购组织机构应当中止采购活动，依法重新组织采购，或按规定向同级监管部门说明情况，并申请采用其他采购方式组织采购。**

2.5、**▲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认定),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投标文件；

2）供应商递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未声明哪一份有效的；

3）没有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加盖有效公章、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具体格式见招标文件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4）供应商技术资信投标文件中出现投标产品的商务报价；

5） 明显不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

6）付款方式、服务期出现负偏差的；

7）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款；

8）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是否为偏离实质性要求由评标委员会认定。

9）存在串标、抬标或弄虚作假情况的；串标认定按以下情况：

（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0）其他经评标委员会认定的未能在实质上响应的或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投标文件。

4、评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对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评标办法具体见本招标文件第七部分。

5、评标过程中遇到特殊情况，由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开、公正原则，采取投票方式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决定。

七、授予合同

1、决标

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办法，根据采购人授权确定中标人。

2、中标通知书

2.1、招标机构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和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平阳县分网上公告中标结果。

2.2、中标人须在中标结果公告后三日内主动联系采购机构领取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法律责任。

3、评标委员会对未中标的供应商不作落标原因解释。

4、签订合同

4.1、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十日内到采购人处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未经采购人许可，在规定时间内未到采购人处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则视为拒签合同。

4.2、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修改文件、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及经双方签字的询标纪要（承诺）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合同附件。

4.3 拒签合同的责任

中标供应商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时间内借故否认已经承诺的条件而拒签合同或拒交履约保证金，以投标违约处理，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回，并赔偿采购人由此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采购人重新组织招标的，所需费用由原中标供应商承担。采购人无故不与供应商签订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招标代理服务费

**6.1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根据国家计委印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货物类收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服务费包含在投标总价中，不需在报价中单列。**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相关说明**

一、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政策说明

1、文件依据

（1）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简化中小企业类别确认流程有关事项的通知》(浙财采监[2018]2号)

（3）浙江省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供应商网上注册登记和诚信管理工作的通知》（浙财采监〔2010〕8号)

（4）《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5）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6）《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

2、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折扣应具备的条件与价格折扣比例

（1）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3）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折扣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加盖供应商公章，格式见附件）**

4、享受监狱企业价格折扣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中，不提供的不享受价格折扣）：

（1）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

5、享受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格折扣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中，不提供的不享受价格折扣）：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非单一产品采购，无法核实（按投标文件资料）全部货物均为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或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制造商制造的货物且无法核实（按投标文件资料）制造商是否为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享受价格折扣。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 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 （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 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注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 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说明：

1、如中标，将在中标公示中将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2、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二、节能、环保产品优先（强制）采购政策说明

1、政策依据

（一）《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三）财政部、原环保总局印发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 [2006]90号）

2、供应商投标货物属于节能、环保优先（强制）采购范围的，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仅供参考）

说明：如甲、乙双方同意，合同格式也可以按照其他形式。但合同条款的基本内容应与本合同要求的内容相一致。

采购人：采购人

中标供应商：本次采购的中标供应商

双方经协商，就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本公司产品以及相关产品的伴随服务事宜达成以下条款：

第一条：采购商品清单及合同价格

中标供应商保证提供如下内容的合格产品：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产品名称 | 品牌型号规格和主要配置 | 数量 | 成交价 | 交货期 | 备注 |
|  |  |  |  |  |  |
|  |  |  |  |  |  |

第二条：质量标准和要求

1、中标供应商保证本合同中所供应的货物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本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2、中标供应商所出售的货物还应符合国家和浙江省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第三条：权利瑕疵担保

1、中标供应商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2、中标供应商保证在其出售的货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采购人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3、中标供应商保证其所出售的货物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如采购人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第四条：包装要求

1、中标供应商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

2、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和保修保养证书。

第五条：完工期限

按招标文件。

第六条：供货方式

按招标文件。

第七条：验收

中标供应商送货至指定地点后，由采购人根据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和质量标准，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

货物的数量不足或表面瑕疵，采购人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量问题有异议的应在供货后10个工作日内提出。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中标供应商应负责按照采购人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采购人在中标供应商按合同规定交货、调试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接收、验收或拒绝接收、验收的，应承担由此而造成的中标供应商直接损失。

采购人组织专家组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现行国家标准、现行行业标准执行）。第一次验收在项目调试合格后30日历天内完成，如验收不能通过，供应商负责整改至合格；

第八条：售后服务

中标供应商承诺售后服务按照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服务计划实施，包括培训。

第九条：货款的支付

**详见招标文件。**

第十条：辅助服务

中标供应商应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每一套设备的中文技术文件，例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中标供应商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指导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在厂家和/或项目现场就货物的指导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采购人操作人员进行培训。辅助服务的费用包含在合同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第十一条：质量保证

中标供应商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中标供应商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 个月的质量保证期内，中标供应商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采购人可以根据本合同第十三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供应商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中标供应商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采购人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中标供应商承担，采购人根据合同规定对中标供应商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第十二条：补救措施和索赔

1、采购人有权根据权威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向中标供应商提出索赔。

2、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中标供应商对缺陷产品负有责任而采购人提出索赔，中标供应商应按照采购人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并且采购人可以收取中标供应商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

（1） 中标供应商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采购人，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2） 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采购人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 中标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七天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负担。同时，中标供应商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相应延长修补和/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3、如果在采购人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中标供应商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中标供应商接受。如果中标供应商未能在采购人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采购人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采购人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采购人有权进一步要求中标供应商赔偿。

第十三条：履约延误

1、中标供应商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

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中标供应商可能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供应商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3、如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而拖延交货，经协商无效,采购人有权追究中标供应商的违约责任。延期交货违约责任按每延期一天罚款2万元处理，如果超出合同规定期限10天不能供货，则采购人可以终止合同，并收取中标供应商合同总价相应的违约金。

第十四条：不可抗力

1、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2、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3、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

第十五条：争议的解决

在发生所供商品的质量、售后服务等问题时，采购人有权直接向中标供应商索赔，签订必要的书面处理合同。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有权在合同签约地选择仲裁或诉讼的途径解决。

第十六条：违约处理

1、在采购人对中标供应商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采购人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中标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质量、配置不符合国家规定和承诺的标准；

（2）中标供应商没有按承诺的时间供货、维修或提供其他服务；

（3）中标供应商没有按承诺的价格或优惠率签订合同并供货；

2、如果采购人根据上述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采购人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中标供应商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中标供应商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第十七条：合同转让和分包

除采购人事先书面同意外，中标供应商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八条：合同生效

1、如上述文件与本合同有不符之处，以有利于采购人的为准。

2、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甲、乙双方加盖印章后合同生效。

3、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贰份，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阳县财政局国企组织科各执壹份。

第十九条：合同修改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合同，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第二十条 合同附件

下列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采购人的采购文件与采购补充文件；

2、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

3、询标纪要和承诺书。

4、中标通知书

采购人(盖章)： 中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账号： 账号：

签约日期： 签约地点：

注：本合同作为示范文本，具体以中标人与采购人所签定正式合同为准。

第六部分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附件一 投 标 函

平阳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供应商全称）授权 （授权代表名称） （职务、职称）为授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 （招标项目名称）（括号内填投标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为此：并对 项目（采购项目名称）进行投标。

1、提供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2、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有关规定和收费标准。

3、保证忠实地执行采购人、中标供应商双方所签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4、我方承诺按招标文件及采购人要求完成本项目。

5、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补充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如果招标文件有相互矛盾之处，我方同意按采购人的理解处理。我方承诺若我公司中标本项目合同可以由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或平阳县财政局给予公开。

6、利益冲突：我公司与本项目的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没有任何的利害关系。

7、我公司近三年内没有行贿受贿记录，且我公司近三年来没有重大违法活动；我公司符合《平阳县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第十二条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我公司没有被政府采购管理部门限制参加投标。

8、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9、本投标自开标之日起90天内有效。

10、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不提供本函做无效投标处理。**

附件二（一）

**开标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投标报价（元）** |
| **平阳县机关幼儿园异地扩建工程教学玩具及办公家具** | **大写：**  **小写：** |

1、▲开标一览表中投标价为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项目总价（含税、运保、随机工具、随机附件等费用），同时包括材料技术服务费、特殊工具费及随机易损件费、材料费、税金、安装施工、调试费、人工费、验收费等（含设备调试直至能够正常使用的所有费用），采购代理服务费及其它需要的费用。

2、▲不提供此表格的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此表统一格式，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附件二（二）**详细分项报价表**

**详细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品牌产地 | 型号和规格 | 数量 | 单价（元） | 合价（元） | 备注 |
| 1 | 主要货物（根据供货清单详细分项列出）(含税) |  |  |  |  |  |  |
|  | .... |  |  |  |  |  |  |
| 2 | 配套设备及材料( 含税)  （逐项列出）（如有） |  |  |  |  |  |  |
| 3 | 随机易损、易耗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如有） |  |  |  |  |  |  |
| 4 | 安装、调试、检验费（含第三方检验费） |  | | | | |  |
| 5 | 人员培训费、技术服务费  （如有） |  | | | | |  |
| 6 | 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费、保险费 |  | | | | |  |
| 7 | 辅材 |  | | | | |  |
| 8 | 售后服务 |  | | | | |  |
| 9 | 采购代理服务费 | 含 | | | | |  |
| 10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总 计 价 | |  | | | | | |

注：1.▲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2.此表的总计价应与附件二“投标报价一览表”对应投标报价相一致。

3.如果免费请在该备注栏内注明“免”，如果含在产品价格中则填“含”，如无此项内容则填“无”。

4.在中标或成交公告中的内容中可能要增加本表，请各投标供应商可以根据完成本项目所需提供软硬件产品及服务内容及其他所有费用认真填写，确保数据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理性。表格可以延续。

5.凡投标人在报价中未列明但又为本次采购所必备的项目或遗漏项目，采购人将一律视为已包括在其报价中。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附件二（三）投标产品的数量、配置及主要技术参数表

**投标产品的数量、配置及主要技术参数表**

***（不带价格放技术资信标中）***

**供应商名称：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货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产地** | **主要规格、型号** | **数量** | **备注** | **实物图片（如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盖章**：

注：1、放技术资信标中，本表相当于不带价格的明细报价表。

**2、所投产品货物详细配置、技术应另页描述。**

**附件三（一）**

商务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内容 | 招标文件规范要求 | 投标文件对应规范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盖章：

附件三（二）

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内容 | 招标文件规范要求 | 投标文件对应规范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盖章：

**附件四**

**投标资格、资质证明文件**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平阳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法定代表人姓名） 系 （供 应 商 名 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单 位 名 称） 的 （授权代表姓名） 为我公司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 招标项目名称（括号中填写项目编号） 项目投标，全权处理本次招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我承认授权代表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的投标文件的内容。

授权代表无转授权，特此授权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姓名） 性别 ：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职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或影印件粘贴处 |

（二）投 标 供 应 商 情 况 声 明

1、名称及概况：

（1）投标供应商名称：

（2）总部地址：

传真/电话号码：

（3）成立或注册日期：

（4）实收资本：

（5）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年 月 日止）

1）固定资产：

2）流动资产：

3）长期负债：

4）流动负债：

5）净值：

（6）主要负责人姓名：

2、企业生产设备及规模：

3、 企业人员情况：

职工（在职）人数 人，其中技术人员 人；

4、近三年的年营业总额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签字日期

电子邮件

**5、投标供应商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6、投标供应商资格资质证书（如涉及则提供，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7、供应商提供其“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信用记录相关资料（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附件五

其他投标文件

## 附件六 随机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清单

**随机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清单(如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产地/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全称（盖章）：**

## 附件七 产品零件、易损件、备品备件报价表

产品零件、易损件、备品备件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产地/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盖章：

本表为质保期满后供设备使用两年的必备的零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的报价表。由投标商填写，费用不包括在投标总价中，也作为质保期满后采购人选购零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的价格依据。

## 附件八 业绩

提供2018年01月01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

（复印件加盖公章）

（自行编制）

**附件九**

节能环保产品声明函

(如有则提供)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不含该期清单）、《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不含该期清单）的规定，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此次采购项目中本公司所列节能或环保产品均已录入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第二十一期或第二十二期（公告清单））或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第二十三期或第二十四期（公告清单））。

2.本公司参加（招标项目名称，招标编号）的采购活动提供的 产品为环保或节能产品。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供应商盖章：

日 期：

**节能（环保）产品清单**

**(如有则提供)**

（1）投标产品中节能产品明细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制造商 | 品牌 | 产品名称、规格型号 |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 |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 产品所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页码 | 数量/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投标产品中环保产品明细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企业名称 | 注册商标 | 产品名称、规格型号 |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 产品所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页码 | 数量/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1、表后附所投相关产品对应在节能（环保）产品清单中的证明材料；

2、表格可以延续。

投标供应商盖章：

日 期：

**附件十 针对本项目拟派人员名单**

针对本项目拟派人员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本项目主要工作** | **年龄** | **性别** | **专业** | **专业**  **年限** | **职务**  **和职称** | **联系方式** |
|  | **项目负责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本表人员有相关资格（职称）证书的应随表提交相关资格（职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列入本表人员如要更换，需经采购人同意，擅自更换或不到位属违约行为。

3、表格可以延续。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十一 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资格声明**

**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资格声明函**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采购编号 |  |
| 时 间 | 投标截止时间： |
| 1、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我单位满足以下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根据财政部与有关部门联合签署了《关于对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4〕3062号)、《失信企业协同监管和联合惩戒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5〕2045号)、《关于对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5〕3062号)、《关于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6〕141号)、《关于对安全生产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开展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6〕1001号)，依法限制相关失信主体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我单位承诺不存在上述文件规定依法限制参与政府采购的情况。**  3、我单位承诺没有被各地、各级财政部门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4、我单位承诺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3年内没有其它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本公司所提交的本声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我方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 |
|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 |
| 签署日期： | |

备注：▲投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本声明，不提供按无效投标处理。

**质量服务承诺书**

致 （采购人）:

本公司 （供应商）对 （项目名称）项目做出如下承诺。

如果我公司有幸成为 （项目名称）项目的中标人，将作出以下承诺：

一、本公司所提供的产品及其配件都是质量合格产品；

二、在招标文件要求的产品质保期内，对由质量问题的产品进行无条件技术服务直至满足使用方的项目使用需求；

本承诺书自开标日起至招标方与中标方合同结束之日均有效。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职务：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诚信投标承诺书**

本企业郑重承诺：

为了积极配合采购人组织的 （项目名称） 招标工作，有效遏制不公平竞争和违规违纪问题的发生，确保招标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我们保证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活动的若干意见》等法律及有关法规相关规定以及有关廉洁要求，特承诺如下事项：

1、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廉政建设制度。

2、主动了解招标人招投标纪律，积极配合招标人执行招投标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

3、不使用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其它供应商或串通投标。

4、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进行投标，不隐瞒本单位投标资质的真实情况，投标资质符合规定。

5、不以任何方式向招标人员赠送礼品、礼金及有价证券；不宴请或邀请招标人的任何人参加高档娱乐消费、旅游、考察、参观等活动；不以任何形式报销招标人的任何人以及亲友的各种票据及费用；不进行可能影响招投标公平、公正的任何活动。

6、不向招标人及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7、不向招标人涉及招标的人员的配偶、子女分包此次招标项目。

8、不向招标人及个人支付好处费、介绍费。

9、一旦发现相关人员在招标过程中的索要财物等不廉洁行为，坚决予以抵制，并及时向有关纪检监察部门举报。

10、我们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接受取消供应商中标资格及其他任何形式的处理。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 期

**技术资信评分项索引表（放置投标文件前端）**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投标文件索引（页码） |
| 1 |  |  |
| 2 |  |  |
| 3 |  |  |
| 4 |  |  |
| 5 |  |  |
| 6 |  |  |
| 7 |  |  |
| 8 |  |  |
| 9 |  |  |
| 10 |  |  |
| 11 |  |  |
|  |  |  |
|  |  |  |

第七部分 评标办法

根据《平阳县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政府采购法规，结合本次采购的实际，按照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选择中标供应商，特制定本评标办法。

一、总则

评标工作遵循公平、公正、民主、科学的原则和诚实、信誉、效率的服务原则，本着科学、严谨的态度，认真进行评标，择优选定供应商，确保服务质量，节约投资，最大限度地保护当事人权益。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商务、技术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定，提出优选方案，编写评标报告。评标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漏评标的有关情况，不得索贿受贿，不得接受吃请和礼品，不得参加影响公正评标的有关活动。对落标供应商，评标委员会不作任何落标解释。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招投标工作的进行，一经发现，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二、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采购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依法组建，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确定方式：按相关规定从专家库中抽取。评标全过程由招标管理部门监督整个开标、评标和定标过程。

三、评标程序

本次开标，资格审核及其他原件资料部分、技术资信标和商务标分别开启**。**开标程序如下：

第一步：首先开启资格审核资料部分及技术资信部分投标文件，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根据投标资格要求对各投标供应商投标资格进行审核，资格审核未通过的供应商做无效标处理，不进入技术资信及商务标评审，并退还资格审核部分及商务报价部分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原则和评审办法，对资格审核通过的各供应商的资信、技术部分投标进行评审并打分，技术资信标不合格的供应商做无效标处理，不进入商务标评审，并退还商务报价部分投标文件。

第二步：公布资格审核情况及技术资信标得分，开启合格供应商的商务报价标。

第三步：评标委员会以技术资信标和商务报价标合计分值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供应商名单，并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第四步：采购人授权由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报告直接确定综合得分第一名的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如果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其它参见本采购文件第三部分：“供应商须知” 中的相关内容。**

**评标细则**

1. **技术、服务、资信业绩等综合评分 7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定项目 | 分值范围 | 备注 |
| 1 | 供应商综合情况 | 0-5分 | （1）投标人或制造商厂家具有质量管理认证体系证书得1分；  （2）投标人或制造商厂家具有环境管理认证体系证书得1分；  （3）投标人或制造商厂家具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  （4）投标人或制造商提供本项目采购货物责任保险、产品质量保险的得2分，提供保险证书和保险单，不提供或提供不齐的不得分。  **注：以上须提供投标人或制造商的相应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
| 2 | 供应商同类业绩 | 0-4分 | 投标人自2018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须同时满足至今，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有1个得1分，最高得4分。（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
| 3 | 供应商设备设计、供货、安装、验收标准及方案 | 0-7分 | 设计方案、理念、生产进度计划、供货运输、项目负责人及实施人员、安装方案的合理性、针对本项目疫情期间服务过程中的应急预案及措施，由专家打分。提供资料完善、条理清晰，得4-7分；提供资料简单，条理笼统，得0-3分；未提供不得分。 |
| 4 | 产品安全结构合理性 | 0-12分 | 投标人提供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班级教室及功能室、户外大型玩具整体布置效果图  1、产品工艺材质及安全等性能指标：（0-3分）  根据所投产品工艺精湛、制作精美、细节处理精致，安全性考虑全面，安全措施完善，性能指标等进行评分。  2、产品适应性：（0-3分）  根据所投产品与现场结合完美、空间利用合理，与教学理念、周围环境自然融合进行打分。  3、产品互动性：（0-3分）  根据所投产品的上下出入口和游戏平台多方位、多通道、多形式，便于游戏时流通及交流，游戏互动性强进行打分。  4、产品趣味性：（0-3分）  根据所投产品的富挑战性、富观察性、趣味性、开放性，能引起孩子玩耍的兴趣，能鼓励他们探索环境，增强各方面能力进行打分。  （提供详细的材质、图片及相关文字说明）。  （0-12分）共12分 |
| 5 | 样品 | 0-13分 | 由评委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整件样品的整体效果及款式、材料的选用、制造工艺、设计的合理性、功能实现等进行评定。  （1）整体效果及款式：整体效果美观大方，款式新颖，尺寸、功能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5分；整体效果、款式一般，尺寸、功能、基本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3分；整体效果、款式差，功能不齐全、尺寸基本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0-1分；其他的不得分。  （2）材料选用：选用的材料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2-4分；选用的材料有明显结疤、毛刺、凹凸不平、五金件开关不灵活、规格尺寸等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0-2分。  （3）制造工艺：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2-4分；有明显色差、变形、表面漆膜皱皮、漏漆、流挂、凹凸、松动等现象的得0-2分。 |
| 6 | 投标产品技术指标、性能功能 | 0-12分 | 技术要求的符合性，即对提供货物的硬件技术参数、配置、性能是否符合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评价（提供证明材料，不提供视为负偏离做扣分处理）。技术要求中带★的项目，如有负偏离则每项扣1分。（0-12分）。 |
| 7 | 检测报告 | 0-14分 | **1、成品合格检测报告（0-12分）：**  **A.提供办公桌的合格检测报告**的得0.5分，检测报告须符合GB/T 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检测项目包括：尺寸、外观、覆面理化性能、桌类力学性能、结构安全性等，否则不得分。  **B.提供办公椅的合格检测报告**的得0.5分，须符合QB/T 2280-2016 办公家具办公椅，检测项目包括：尺寸、外观、涂层和镀层、阻燃性、稳定性、耐久性、甲醛释放量，否则不得分。  **C.提供文件柜（档案柜）的合格检测报告**的得0.5分，须符合GB/T 3325-2017 《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检测项目包括：尺寸、外观、结构安全、金属喷漆涂层理化、搁板弯曲试验、搁板支承件强度试验、拉门垂直加载试验、拉门耐久性试验等，否则不得分。  **D.提供儿童椅、儿童桌、玩具柜、儿童床、 木制植物架**、**画架、幼儿书架、分餐桌、衣柜、转角柜检测报告，每个得0.5分，共5分，**检测项目至少包括外观、木制件表面涂层（全项检测）、木材含水率、结构安全、稳定性试验，强度和耐久性试验 、有害物质限量，甲醛释放量合格，须符合GB 28007-2011《儿童家具通用技术条件》相关国家标准，否则不得分。  **E、提供儿童椅、儿童桌、儿童床、玩具柜检测报告，每个得0.5分，共2分，**检测项目至少包括苯、甲苯、二甲苯、TVOC项目须符合GB/T35607-2017《绿色产品评价 家具》检测标准；  **F、提供户外弹跳组合、户外猫头鹰敲击鼓、户外贩卖组合、户外洒水车、户外收纳屋、户外书架的检测报告**（0-3分）**：**每个得0.5分，共3分，检测项目包括GB 6675.1-2014《玩具安全第1部分:基本规范》GB 6675.2-2014《玩具安全第2部分:机械与物理性能》GB 6675.3-2014《玩具安全第3部分:易燃性能》GB 6675.4-2014《玩具安全第4部分:特定元素的迁移》，否则不得分。  **G、提供户外体能拓展组合测报告**的得0.5分，须符合GB27689-2011《无动力类游乐设施 儿童滑梯》标准。  **2、原材料及辅料合格检测报告（0-2分）**  **A、提供水性漆检测报告的**的得0.5分，检测项目至少包括有机挥发物含量、苯、甲苯、二甲苯、二醇醚及其酯类含量总和、游离甲醛含量等；  **B、提供麻布检测报告的**的得0.5分，检测项目至少包括断裂强力、撕破强力、起球、色牢度、甲醛含量（游离甲醛）、纤维含量等；  **C、提供安全螺丝、扣件检测报告，每个得0.5分，共1分**，检测项目至少包括硬度和中性盐雾试验；  （**以上须提供投标人或制造商的由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
| 8 | 供应商售后服务 | 0-3分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免费保修、售后服务措施和项目保障方案，包括售后服务人员、技术能力、经验和人数、服务响应时间的科学性、完整性，由专家打分。（完全满足要求的2-3分；基本满足要求的1-2分；部分满足要求的0-1分。） |

**二、商务报价评分30分**

1、资格及符合性审查通过并且技术资信标合格的投标单位参加报价评分。

2、投标价格的合理性：分析投标价格是否合理，投标价格范围是否完整，有否重大错漏项。投标价格分计算方法：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30分（即价格权值为30%）。其他投标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3、重要提示：为防止围标串标和低价恶意竞标的行为，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现场规定的合理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如果供应商的报价均超出最高限价且采购人确认不能支付的情况，则本项目做流（废）标处理。如果仅仅某些（个）供应商投标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则拒绝接受其投标报价，该供应商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5、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注：根据招标文件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相关说明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计算评审（由投标人提供相关依据）。

**三、说明**

1、每个供应商最终得分=技术资信部分分值（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算术平均值）＋商务报价部分分值。  
2、评标委员会推荐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如果得分相同则按报价从低到高顺序依次推荐为成交供应商）；如果得分相同，以报价低的优先；报价也相同，以抽签决定，并编写采购报告。

3、所有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三位四舍五入。

4、注：（1）付款方式及交付时间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不得中标。  
（2）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单位将不进入标书综合评审，也不得中标。

5、评标过程中遇到特殊情况，由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开、公正原则，采取投票方式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决定。

参见本招标文件第三部分：“供应商须知” 中的相关内容，未尽事宜按有关法律规定处理。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